农历三月，下过几趟春雨，被雨水清洗过的阳光格外明丽。走上大街，路边那些穿上春装的树光彩照人。捂藏了一个季节的人们全出来了，公园、街道，全是来来去去的欣喜身影。

先生说，朋友是人在大地上的三大人伦之一。通过以夫妻、母子、朋友为核心组建的人伦关系，人的人类性得以落实。人不再是大地上孤立的存在，人心因而温暖，人得以以人类而存在。

我依靠在厨房的门框上，看着被忽明忽暗的炉火照亮的父亲，他的脸上呈现着只有逢年过节祭祖时才会出现的的认真而严肃的表情。或许，对于父亲来说，炒制苦菜茶的时间就是他感恩大自然馈赠的一个敬畏之旅。

顺着弯溜溜的山路，她将一群羊赶上后山坡，任其自由散漫地啃吃满坡青嫩野草，自己却独自爬上坡顶，坐在一砣突兀的大麻石上，从背包里拿出一本书，专心致志地看起来。

天使般的姑娘凯瑟琳跨越鸿沟与他心灵相伴。我不由又想起山那边的人家，我向父母打听消息，说是后来都被迁居到磨西集中治疗，车队的一位叔叔去那里当了医生。

甘孜日报
康巴周末
康巴文学
2019年3月15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南泽仁 组版：陈相

风过三月

◎彭家河

三月，走在前面的是风，中间的是桃花，后面的才是我，于是我经常错过。

农历三月，下过几趟春雨，被雨水清洗过的阳光格外明丽。走上大街，路边那些穿上春装的树光彩照人。捂藏了一个季节的人们全出来了，公园、街道，全是来来去去的欣喜身影。

随后，拜访桃花便成为最好的理由。由于去年是个冷冬，今年的桃花来得特别迟，不少性急的人早早的上了山，守候桃花。桃花终于迟迟的到来，让久等的人们觉得她完全是个工于心计的女子，故意在约会的时间迟到。桃花依旧不言不语，花下却少不了成群结队的来访者，于是，这个春天终于完整。

然而，在我上山的时候，桃花早已谢了春红，已经匆匆的擦肩而过，我于是又一再错过。桃花已经走远，风也当然只能是记忆中的了。

记忆中，三月的风的确让人刻骨。当年我还在乡下教书，那个春天也来得突然，当我在校园里不经意的抬头时，高大的榆钱树已经打上了绿伞，嫩绿的阳光透射过来，还有点晃眼。我住的寝室在一排低矮瓦房的拐角处，风顺着墙根一路过来，正好冲向我的屋子。屋子转角一边是两间幼儿园的教室，另一边是几个老师的寝室。

在秋冬有太阳的时候或者夏天没有雷雨的时候，老师们都要搬上把藤椅坐在一起闲谈。然而，在榆钱上梢的时候，那个小坝里没有一个人。当然，主要是因为风。风顺着对面一长排教室墙跟猫腰过来，突然没有了去向，于是搅得尘土飞扬，大家都躲闪不及。我呆在屋子里，把窗户关得紧紧的，但仍能听见风从门缝里挤进来的声音。那间屋子有一个塑料布做的顶棚，遮灰挡土的。在无风的季节，过两三周，蚊帐顶上盖的白纸上面都有一层均匀的微黄细灰，用手轻轻一划，纸上便会留下一道洁白刺眼的指痕。我经常把纸取下来抖抖灰，然后又放上去。

然而，那年三月间的风来得让我始料不及。有时我开门去上课时，一开门，风呼的吹开门，又在顶棚上震下一搓细土。我使劲关上门，待下课回来开门时，门又呼的把门吹开。这倒没有什么，让我心悸的是，只要门一开一关，屋内半空中的塑料顶棚便要粗笨的吆喝一声，然后上下抖动，于是墙角便有聚积着的细沙簌簌往下掉。我不得不每天扑打着满桌子的灰。所以，我特别怕风，每次总是小心翼翼的打开一个门缝，紧紧拽住门扣，当自个从门缝中挤进挤出后，便迅速的把门关上。由于地板比较潮湿，窗户也用报纸蒙得严严实实的，后来与同事开玩笑说：我有个特点，就是怕风、怕光、喜欢潮湿，惹得大家哈哈大笑。

这样过了些时间，觉得会平安无事了，然而，风却丝毫没有懈怠的意思。我记得是一天夜晚，我从睡梦中惊醒，屋外山坡上的草木被吹得呜呜直响。头顶顶棚上的老鼠也吓得跑来跑去，笃笃笃笃的脚步声一路直来直去，我晓得那家伙根本不会拐弯。突然，门铪的一声吹开了，我吓了一跳，大吼一声"谁？"使劲看过去，原来是风把门锁吹坏了。我赶忙起身把门关上，再拖张桌子顶紧，但仍听到风在门外拥挤的叫嚣。但是我却安然睡去，仿佛听到顶棚有一个角已经脱落。

第二天一亮，我抬头一看，整张顶棚全斜挂在屋子半空，从缝隙里可以看到黑油油的椽子和成片缀满灰尘的沉重蛛网。于是，我借来长梯、钉锤，花了一个中午的时间把顶棚草草还原。还找来厚纸片，用钉子钉在门框上，关门开门都要使很大的劲，于是终于将风抵挡回去。

在第二年春风还没有到来的时候，我便离开了那所学校。其实，我在那次风来之后，一直在想，是风在逼我走吗？

之后，我回去过一次，寻找当年的老屋。但早也粉刷一新，住进了我不认识的人。

每当桃花要开的时候，我便寻找当年风的影子，结果都只找到当年的前尘往事。

夜莺的明信片

◎王朝书

先生和我在整理老屋时，从地下室的柜子里，翻出了几张明信片。

有一张明信片最为年老。明信片的背后印着，湘新出准函239号(90——38)。我猜想，括号里的数字，说明了明信片印刷的时间是1990年，明信片的编号是第38号。1990年，我小学毕业。看来，这张明信片是我小学毕业时，收到的礼物。明信片的正面以红色为底。中央是一颗粉色的心。心的正中，有一个很卡通的娃娃。明信片的左上角，是蓝色的知音两个字。右上角，印着黄色的"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明信片背后的赠言空白处，写着"淑我忘不了的：总得分手，总得追求。来日方长，总会相逢。愿我俩情意天长地久。"署名处落款是，"友，夜莺"。

夜莺，一个被我遗忘了多年的女孩。当读到署名时，我完全记起了她的音容笑貌。她，就是我读小学时的闺蜜，小余。

小余有一副好嗓子。当她唱歌时，有夜莺在她的喉咙里啼叫。我给她起了绰号，夜莺。我想，将来，她一定可以当一个歌唱家，像夜莺一样地自由美丽地歌唱。

作为闺蜜，我的世界和夜莺的世界，是无遮的。我们甚至相互了解对方的身体。她洗澡时，我可以不必回避。有一次，我趁她坐在浴桶里摸了一把她已经发育了的乳房。然后，倒在床上大笑。她也没有生气。我的身体也是对夜莺敞开的。我第一次来月事，给于我帮助的，就是她。小学六年级下半期，我来了初潮。对于月事，尽管我通过医书，有所了解。可是，我依然紧张。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那时，母亲不在身边。我只好求助于夜莺。她比我年长且发育得早。夜莺给我买来卫生纸。那时，尚没有卫生巾。她教我怎样折叠卫生纸，怎样铺垫。

我们如此亲密。我想，我们彼此应该是透明的了。然而，有一天，夜莺却让我感到了她的神秘。有一天，夜莺对我说，她其实并不姓余，她姓铁木。她不是汉族，她是蒙古族。她说，他们余家有一本《余氏家谱》，记载了他们原本的姓氏。夜莺没有见过家谱，夜莺的父亲阅览过家谱。他告诉夜莺，他们是元朝宰相的后人。红巾军起义，杀尽皇族后代，夜莺的先祖被迫逃亡。逃亡中，夜莺的先祖将姓氏改为余。夜莺说，她的父亲告诉她，要守住秘密。不能让人知道他们是蒙古人。

夜莺违背了父亲的告诫。她将秘密告之了我。夜莺对我只有信任，没有一丝怀疑。当夜莺告诉我秘密的那一刻，我因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无限信任而深深感动。

夜莺的讲述，为我推开了一扇历史的门。遥远的元代，以夜莺的出生，她应是一位郡主，过着琴棋书画、锦衣玉食的日子。从小，她的郡王父亲会请来良师教导她唱歌。她定会以美妙的歌声而活得光彩照人。然而，红巾军改写了历史，改写了夜莺的命运。在边远的泸定县，夜莺只是一个普通的农家女。她的家族辉煌的过去，随时间的流逝，渐渐湮灭。

夜莺的家族，之所以能在泸定县生存下来，缘于泸定县的边地性质。边地，天高皇帝远且地广人稀，不仅可以容纳逃亡者，如夜莺的族人及彝族人，泸定县的彝人大多是从凉山州逃亡而来的，还可以容纳逃荒者，如我的家族。我的家族就是从天全县逃荒到泸定的。逃亡的人，逃荒的人，与本地人一同组成了泸定的主体人口结构。这些人在泸定朝夕相处，结下了友谊。

夜莺说，我们总会相逢。可是，有一天，我们却不再相逢。初中毕业时，夜莺没有考上中专，她的父母就不准她念书了。据说，她的父母让她在泸定县加油站找了一份工作。她的歌唱家的梦想就此终止了。夜莺，就此湮没在了茫茫人海中。我和她就此分开了。

现在，我因一张明信片，想起了夜莺。想起了夜莺对人的无限信任。阵阵暖意涌上心间。

先生说，朋友是人在大地上的三大人伦之一。通过以夫妻、母子、朋友为核心组建的人伦关系，人的人类性得以落实。人不再是大地上孤立的存在，人心因而温暖，人得以以人类而存在。

山那边

◎谢辉

坐在家门口，我望着一河之隔的对岸。

对岸住着两家人，他们与车队仅隔着一条浪涛翻涌的折多河，直线距离不超过两百米。他们的住房建在山边，各开垦一片坡地。其中一家的房屋正对着我家，是片石木头房，似车队旁的民居，另一家在相距两三百米的地方建一处低矮的石头房子，两家共用一眼山泉。只是他们的房屋和其它村民的相隔很远，彼此没有往来。与车队虽然相隔仅百米，却没有桥梁相通，感觉他们生活在孤岛。

好奇的我时常把眼光望向对岸。枝头吐绿季节，冰消雪融春水绽开朵朵雪浪，暖风把人们唤到户外。对岸的男人挥起锄头翻耕土地，每一锄头下去，沉睡一冬的泥土就像刀削面一块一块排放田地中，整块地翻耕完，他又抡起锄刃敲打"面块"，直到泥块都变成平整的细土。这时，女人拎着茶壶带着两个孩子来到田边，他接过她递过的茶水在田边坐下，两孩子在田边玩耍。地里的萝卜收获了，男人把萝卜收在筐里挑走，女人带着孩子在地里清理余下的萝卜，拔起一颗清理干净递给孩子，两孩子吃着脆甜的萝卜跑开了。正月里，门框贴上大红的对联，鲜亮的色彩在山间跳跃，映得灰暗的山有了生气。河水喧哗声盖过了他们的声音，我默默地看着他们春耕秋收寒暑易节，感觉他们与我们没有什么不同。

一个大晴天，对岸一家人依旧像默片一样，在田边做活玩耍。华、静、蓉姐和我在院坝跳皮筋，一群男孩，在河边追逐游戏，酣战过后，男孩们看着对面的一家，大概为比拼勇气，其中一两个"勇敢者"，扯开嗓子对着对岸高喊："麻风……"。对岸的安宁一下被打破，男人护住妻儿，女人带着儿子女儿怆惶离开，男人愤怒地从地上捡石块，奋力向男孩们扔过来，又准又狠，男孩们吓得四散逃了。这就是他们的"不同"，他们患有传染疾病。大人们说："要离他们远远的，不然会被传染。"吓得蓉姐、华我们几个女孩不敢提及"麻风"两个字，只说"山那边"。

学校的劳动课帮村民捡拾牛粪，走过横跨两岸的钢索吊桥，华说，就在附近捡吧，再往下走就是山那边的两家人了，不能去。小心翼翼地把背兜装满，赶紧往回转，一路我们砰砰的心跳快高过河水声音。惊魂稍定后回家，只见院坝里有人在向河那边望：车队的刘嬢在山那边！她到山那边去砍柽柽柴，柴火已砍好，她盘腿坐在河边坡地小憩，而河那边的男人在离她十米远，从表情判断，他们两人在摆龙门阵！休息好了，刘嬢与一家人道别离去。我惊得张大嘴巴，大人们叹道：胆子真大！过后，我留心察看了刘嬢很久，她没有染上"麻风"。

地里的洋芋成熟时，小城的风温和地吹着。蓉姐、华、静和我约着一起上学，快到校门口，一群孩子在四散乱跑，惊声尖叫，像经历一场骚乱。我们跟着惊慌起来，准备开跑，静抱着的皮球却不知怎么滚落，那个红底绿水波纹的皮球，是她父亲出差到成都买回的，她珍惜得很。逆着惊跑的人群，她边跑边试图拾捡。人群乱撞竟将球踢得更远，看着皮球飞快滚动，也看清了人群惊慌的源头，是山那边的男人挑着一担子洋芋，人群是在躲避他。迅速跑开的人群留下空旷，呆立的我们和他正面相对。呆立的片刻，皮球已经滚落到他脚边，下意识，他伸出手，快碰到皮球了，手又缩了回去，他调整了一下肩上的担子，头低得草帽完全遮住脸，绕开皮球走了。静捡回皮球，说：他没碰到，他戴着手套！上课铃声响起，脑子里尽是他那包裹严实的模样和一双谨慎冷漠的眼睛，还有那似有又无的一声叹息叹出的幽幽悲凉。

多年后，我也被别人划分为"他们"，深深隔膜的滋味让我读懂他们的痛，那是横在人与人之间不能逾越的冰冷的高墙。以至我在看电视剧《侠胆雄狮》时，生活在地底下的狮面人文森特因野兽一般的外表被阻隔于人类世界之外，听到他说："这是她的世界，与我的世界截然不同……"时，后背总有阵阵凉意。幸而，天使般的姑娘凯瑟琳跨越鸿沟与他心灵相伴。我不由又想起山那边的人家，我向父母打听消息，说是后来都被迁居到磨西集中治疗，车队的一位叔叔去那里当了医生。

苦菜茶

◎魏子

春末夏初，若是走在青草依依的田野小径，入眼之处是那一丛丛长在田间地头的各色野花。其中，最多的当属苦菜花。

那一棵棵苦菜头顶着只有成人拇指盖大小的黄色或者白色花盘，迎着吹来的山风随风招展着，仿佛和路上偶遇的乡民一样热情地与你打着招呼。尽管它没有玫瑰的娇艳欲滴，可它却是山野村民眼中最耐看的花儿。

春寒料峭的初春，它总会挣脱开天寒地冻的束缚，把一簇簇感受到春风的暖意以焕发的新绿昭示季节轮回开始。儿时的这个时候，我和小伙伴会在放学的时间挎着用荆条编的篮子上山挖苦菜。挖来的苦菜除了喂食家里养的小兔子外，还有些鲜嫩的苦菜会被母亲做成农家菜豆腐端上饭桌，成为一家人尝鲜并果腹的美食。

自此，接连几场春雨过后，春天在故乡的山野间放浪形骸的时节，那些生长在旮旮旯旯里的苦菜也舒展开了身体。它们蓄积力量准备冒出花蕾之前，是最适合做苦菜茶的原料。

我从小身体虚火旺盛，经常扁桃体发炎让身心遭罪。父亲不知从谁哪里知晓了喝苦菜茶祛火的偏方。每年这个时候，他总会挑选一个合适的时间上山刨来苦菜为我制作苦菜茶。这些被他精挑细选的苦菜叶子大部分长得狭长而又扁，像极了两片背对背长在一起的韭菜叶子。用他的话说，这是最能祛火并出味道的"小苦菜"。

等到这些带着根的"小苦菜"被母亲洗净和晒干，父亲会在暮色渐浓的黄昏，起锅炒制苦菜茶。这个时间，残存着饭菜香味的厨房里，会再次荡漾出一波又一波木柴燃烧的香味。过不了多久，一股混杂着炊烟味道的清香会牢牢的锁住我的味蕾，让我会放下手中的书本，跑去厨房探个究竟。

我依靠在厨房的门框上，看着被忽明忽暗的炉火照亮的父亲，他的脸上呈现着只有逢年过节祭祖时才会出现的的认真而严肃的表情。或许，对于父亲来说，炒制苦菜茶的时间就是他感恩大自然馈赠的一个敬畏之旅。

有些时候，我会疑问：父亲对炒茶一类的事物没有直接的认知，他是如何准确的把握火候，将苦菜茶炒制的不焦不糊，又保留了它的自然清香？后来，我和父亲闲聊，他说的一些话让我找到了事情的逻辑。

"人活一辈子，会遇上好些事。遇上事也别慌，总会办法扛过去。但凡有点指望就得抓住，别泄气。只要有做事的样子，老天不会亏人。"

我已经忘记具体和父亲聊起什么话题时，他用方言说出了这一番道理。现在，再次想起他说这些话的严肃的神情，我收回走远的思绪，眼睛落到了眼前这杯泡好了的苦菜茶上。

端起杯子，送杯入口，还未喝到那颜色浑厚的茶汤，一股清香就让我忍不住打了一个激灵。这股熟悉的味道是乡愁的味道。它烙印在骨子里，像一枚无法剔除的疼痛，早已在我的心底发芽生长。或许只有这一道来自故乡的味道才能让我客居城市的心情彻底放松。

当那一口口微微苦涩的茶汤回甘，我知道自己已从心里亲近了故乡，被琐事缠扰的心情开始清零，正以故乡苦菜茶那般野生的纯净开启明天的征程！

牧羊女

◎杨俊富

顺着弯溜溜的山路，她将一群羊赶上后山坡，任其自由散漫地啃吃满坡青嫩野草，自己却独自爬上坡顶，坐在一砣突兀的大麻石上，从背包里拿出一本书，专心致志地看起来。

这个位置极佳，可以一览无余地看清整个山坡羊群活动的情形，又可以看到山坳处的家院。当炊烟像一根灰色柱子，捅向瓦蓝的天空时，她知道母亲在做饭了，不一会就会有母亲吆喝吃饭的声音在山湾里长久回荡。她喜欢听这样的吆喝，这是特有的一种家的温馨。

大麻石成椭圆形，横竖一丈多长的直径。小时候，她常与小伙伴在上面跳房子。现在她念高中了，不再玩跳房子的游戏，她要努力读书，好改变一家人的命运。

每个星期天回家，她都会帮家里做点事。最适合她的，就是放羊。羊吃草时，她可以静静地看书。看书累了，就看看羊。这些羊皮毛黑溜溜的，在阳光的照耀下，闪耀着熠熠黑光，温顺又可爱。

小时候，家里就养羊，一只，三只，五只……记忆里，最多没超过十只。那时，山坡上还种庄稼，羊没处跑，栓在树桩上，饿得瘦骨嶙峋，很难看。她嫌弃它们，更讨厌它们的黑。为什么自家养的羊不是白的呢？为什么电视里看到的羊都是白白的？白色的小山羊多可爱呀。

后来，大些了她不讨厌它们的黑了，她懂得了这些黑山羊是家乡的父老乡亲们一代传一代，养殖了100多年的家畜，它们一代代都在为家乡人民的生存和致富作无私的贡献。现在更是不得了，黑山羊被国家认证为地理标识品种，身价一下子提高了，犹如一夜蹿红的歌星。到冬季，人们都抢着买黑山羊肉吃，尤其城里那些卖烤全羊的店子，早早地就来村里订购，说黑山羊体型小，肉质纯，最适合烤着吃。其实，炖着吃，也很香的。不是么，每年冬至节，爸爸都会宰一头羊，炖汤吃。爸爸说，喝碗山羊汤，暖和一个冬。是真的，每年冬季到来，她都不感觉到寒冷。

大麻石的旁边是一棵腰身弯扭的大桐子树，桐果坠满枝桠，青涩涩的，像梨子，像苹果，要是能吃就好了。秋阳慢慢地升高了，晒到身上暖融融的。偶尔一缕清凉的风拂过，送出清新的草香味，她闭上眼，惬意地享用一番。

当羊儿"咩咩"地欢叫乱跳的时候，她知道它们是吃饱了。这时，她看书也看得有些疲惫，就把书放在大麻石上，站起来伸一个懒腰，那形象，仿佛一朵山茶花突然绽放，清幽幽的山坡瞬间生动起来，一呼吸，就是扑鼻的花香。她把那对清澈乌亮的眸子轻柔地盯向山坡欢蹦乱跳的羊，那羊群，就像倒出的一瓶墨汁，在绿色的宣纸上笔走龙蛇，写出不同的象形文字，一忽儿像"田"，一忽儿像"水"，一忽儿像"羊"。想到像羊，自己忍不住笑了：羊不像羊，那像什么呢？难道像我？

更多的时候，这些羊群组成的字，她是不认识的。但它们很快就会转换队形，变回一个个她能认识的字。

不知从什么时候，她开始喜欢站在大麻石上看羊群，喜欢看羊群变换成不同形体的字。这是她放羊的乐趣，也是她个人的秘密。

她习惯性地看一眼山坳里的屋顶，屋顶还没有炊烟冒出。难道，母亲去镇上拿药还没回来？一到秋季，母亲的哮喘就会复发，就得服很长一段时间的药。父亲去年冬天在一家小工地打工，摔断了腿，至今还不能下床行走。小老板玩失踪，让本来过得温馨幸福的一家人，一下子陷入了贫穷。开春，她决定放弃念书了。家里成了现在这种状况，就是考上大学，也无法读下去。好在，村里被定为黑山羊养殖基地，还组建了专业合作社，她家又被县上纳入精准扶贫对象。在合作社和扶贫办的帮助下，她家便有了这八十只黑山羊，这就是她明年上大学的希望。

她感觉有点饿了，包里带有炒花生。她一边吃着香喷喷的炒花生米，一边继续看羊群。她的眼睛在羊群里搜索着她的"黑牡丹"。"黑牡丹"是个孕妇，名字是她取的，因为她觉得她是羊群里最漂亮的一只母羊。自从她发现"黑牡丹"怀孕后，对它特别的照顾。此时，她看见"黑牡丹"安详地站在一蓬马桑树旁，身边站立着健壮的头羊"八哥"。"八哥"是"黑牡丹"的丈夫，名字也是她给它取的。她抓了一把花生米往"黑牡丹"走去，蹲下，轻轻抚摸一下"黑牡丹"鼓鼓的肚子，说，乖乖，你就要生宝宝啦，姐姐给你花生米吃。她把羊嘴掰开，将几粒花生米喂进"黑牡丹"嘴里，它就嚼了起来，还嚼的很香的样子。她又接着喂。这时，她听到母亲在喊她的名字，回头看，母亲同村长、还有一个胖乎乎的人，已经站到山坡上，母亲弯着腰，双掌撑着膝盖喘息，村长和那个胖乎乎的人在看羊群。

看着这头，忘了那头。她的手指还放在"黑牡丹"的嘴里，被"黑牡丹"咬了一下，痛得"哎哟"一声尖叫起来，惹得村长、胖子和母亲都大笑起来。她涨红着脸，举起手佯嗔道，哼，恩将仇报，我打死你。最终那只手高高扬起的手还是没落在羊身上，慢慢放进自己嘴里，皱着眉吮着。

"吃草长大的羊，很好，我每只给800元 ，下个月来取货。"她听到那个胖子说着话，声音很洪亮。

80乘以800，等于64000。妈呀，这不发财了么？她差点大声喊出来。

不行，"黑牡丹"和"八哥"要留下，不卖。她突然冒出的一句话，弄得村长、胖子和她母亲都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雪花
【第2306期】